



# 厚普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厚普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厚普股份”）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进行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上述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第五届董事会的组成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任期自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二、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季文先生、陈叶滔先生、改敬思先生、王一妮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上述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后，将与 3 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 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仁平先生、邹寿彬先生和盛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取得了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候选人简历附后。其中，王仁平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 3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 四、其他说明事项

1、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次换届选举的提名程序、表决程序及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2、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选举第五届董事会成员采取累积投票制，并对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分开进行选举，逐项审议表决。

3、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钟骁先生、独立董事郭东超先生和独立董事高晋康先生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董事、独立董事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任期届满后仍将按规定遵守有效期内的相关任职承诺。公司对钟骁先生、郭东超先生、高晋康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4、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忠实、勤勉义务和职责，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厚普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八日

## 附件：候选人简历

### 1、王季文先生简历

王季文先生，196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厦门大学EMBA在读，河北省廊坊市人大代表，河北省三河市人大常委。1999年投资成立三河市燕郊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并担任总经理；2001年12月投资成立燕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至今历任总经理、董事长、总裁等职务。现任燕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厚普、成都厚普执行董事，厚普股份董事长、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王季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50,042,052股，直接持股数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2.96%，通过北京星凯投资有限公司、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6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间接持有公司股票60,424,600股，间接持股数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5.66%。王季文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北京星凯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6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人，为本次董事候选人王一妮女士的父亲。除此之外，与其它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董事的任职资格。

### 2、陈叶滔先生简历

陈叶滔先生，197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年4月至2019年6月，任航天长城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年7月至2022年4月，任厚普股份董事长助理，现任北京厚普、成都厚普经理，液空厚普副董事长，成都集氢董事长，嘉绮瑞、成都厚鼎董事，成都厚普股权执行董事兼经理，厚普股份董事、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陈叶滔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

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董事的任职资格。

### 3、改敬思先生简历

改敬思先生，198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2015年2月至2022年12月，先后在新天域资本及其投资企业历任副总裁、董事、副总经理，复星德邦星盛任董事总经理，厚生投资任执行董事等。2023年1月至今在厚普股份任董事长助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改敬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董事的任职资格。

### 4、王一妮女士简历

王一妮女士，199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金融硕士。2019年1月至2021年8月，任燕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21年8月至今，任北京星凯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王一妮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季文先生之女，且除上述任职关系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董事的任职资格。

### 5、王仁平先生简历

王仁平先生，197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金融学博士。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行业领军人才、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委员。2009年7月至今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工作，并兼任银河磁体、纵横股份独立董事。

王仁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

## **6、邹寿彬先生简历**

邹寿彬先生，194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电子科技大学校长、校务委员会主任、教授，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厚普股份独立董事。

邹寿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

## **7、盛毅先生简历**

盛毅先生，195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经济学硕士。历任四川省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副所长、四川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对策研究中心秘书长、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宏观发展研究所所长、宏观经济与工业经济研究所所长等职。现就职于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并兼任明星电力、永和智控、富森美独立董事。

盛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